

ICS 29.240

K 47 F 20

备案号: 25386-2009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行业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

DL/T 1147 — 2009

电力高处作业防坠器

电

Power fall arrester on power altitude working

Mobil

2009-12-01 实施

2009-07-22 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能源局 发布

中华人

#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技术要求.....	2
5 试验方法及验收规则.....	7
附录A (规范性附录) 防坠器试验布置图.....	12

## 前 言

本标准是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印发 2007 年行业标准修订、制定计划的通知》（发改办工业〔2007〕1415 号）的安排制定的。

本标准的附录 A 为规范性附录。

本标准由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浙江省电力公司。

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浙江电力职业技术学院、浙江华电器材检测研究所、衢州电力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陈良、李瑞、方旭初、余虹云、张学东、金红、蒋丽娟。

号，100761）。



3.3

防坠器、导轨式防坠器和绳索

防坠器 mobile fall arrester

高处作业时,用于防止人体坠落的一种防护装置。一般可分为速差式防

3.4

速差式防坠器 retractable type fall arrester

一种安装在挂点上,装在可伸缩长度的绳(带、绳的绳)时,可利用速度的变化进行内部自锁并迅速制动

串联在安全带和锚点之间,当人体坠落

防坠器 guided type fall arrester

在导轨内或外表面上下滑动并在快速下滑时能迅速制动的装置。

导轨式

3.6

防坠器 rope type fall arrester

可用于锁紧绳索起人员空中定位作用,又可沿绳索滑动但发生坠落时能自动锁紧的装置,工

绳索式

3.7

绳 connecting rope

器和安全带之间的连接用绳(带)。

连接

防坠

3.8

器 connector

手锁或自锁开口的金属承载连接部件,通常为椭圆形或D形,用于装备之间或装备与固定点之

连接

带有

3.9

缓冲器 energy absorber

串联在安全带和安全绳之间,当人体坠落时,能吸收部分冲击能量,对人体起缓冲作用的一种装置。

3.10

额定制动载荷 rated braking load

防坠器可有效制动的最大载荷。

3.11

额定工作载荷 rated load

防坠器正常使用时的最大允许载荷。

3.12

锁止距离 locking distance

防坠器的制动距离。

3.13

附件 attachment

本标准的附件是指连接绳、连接器及缓冲器等。

4 技术要求

4.1 基本要求

防坠器应按规定程序批准的图样和技术文件制造。

4.2 外观质量

防坠器及附件边缘应呈圆弧形,无锐利可伤的凹痕等痕迹;壳体为金属

材料制造,所有铆接面应

平整，无毛刺、裂纹等缺陷；壳体为工程塑料时，表面应无气泡、开裂等缺陷。

4.2.2 防坠器及连接器应标明产品型号、安装方向、等级（如长度、载荷等）标识、商标（或生产厂名）、生产日期等，各部件应无数字蚀、无锤轴及破损、

切断或灼烧等损伤。

4.2.4 连接器（带）在受力的瞬间，应施加冲击力，缓冲器应能可靠吸收冲击力，不应有错乱、变形、断裂、

4.2.6 扁织带型缓冲器一般利用撕开缝制的扁织带吸收下坠的动能。织带型缓冲器应有明显的

4.3 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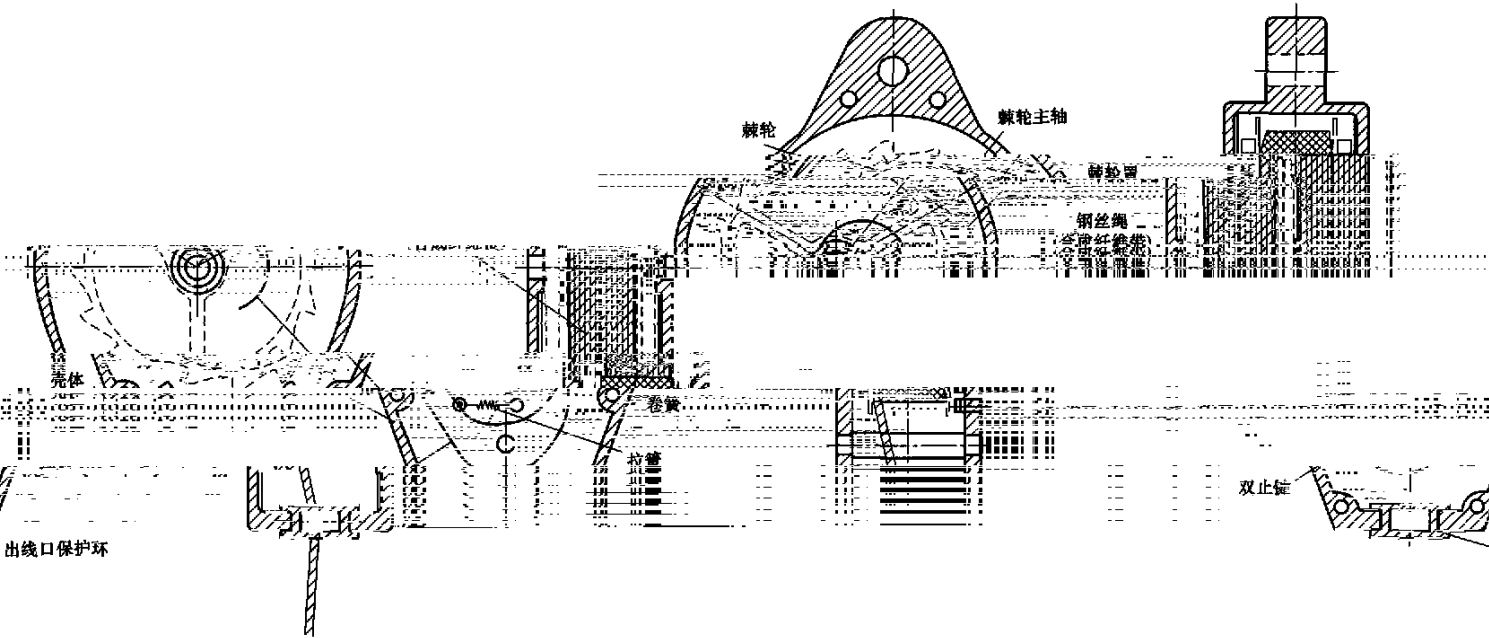
4.3.1 防坠器各部件应连接牢固，有防松动措施，应保证在作业中不松脱。

4.3.2 速差式防坠器典型结构和主要

4.3.2.1 速差式防坠器内置的钢丝绳，绳

4.3.2.2 速差式防坠器内置的钢丝绳直径

4.3.5.2 系于前胸的连接绳长度应不大于 0.4m；系于背部的连接绳长度应不大于 0.8m。连接绳直径宜



器典型结构和主要零部件示意图

图 1 速差式防坠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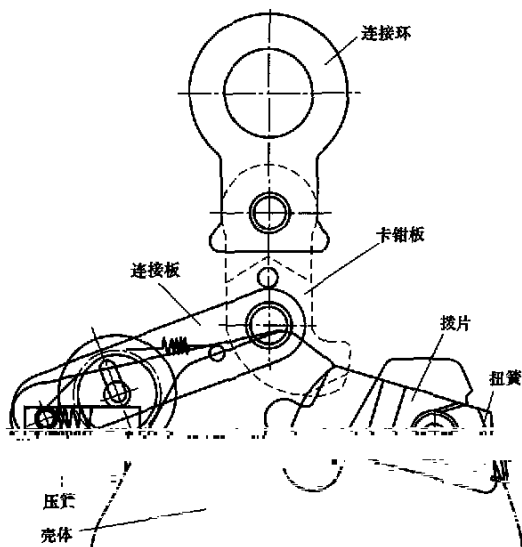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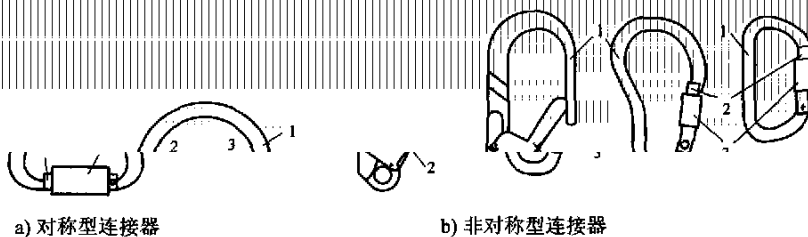


图 2 绳索式防坠器典型结构和主要零部件示意图

4.3.6 连接器。

4.3.6.1 连接器的结构分对称型〔如图 3a) 所示〕和非对称型〔如图 3b)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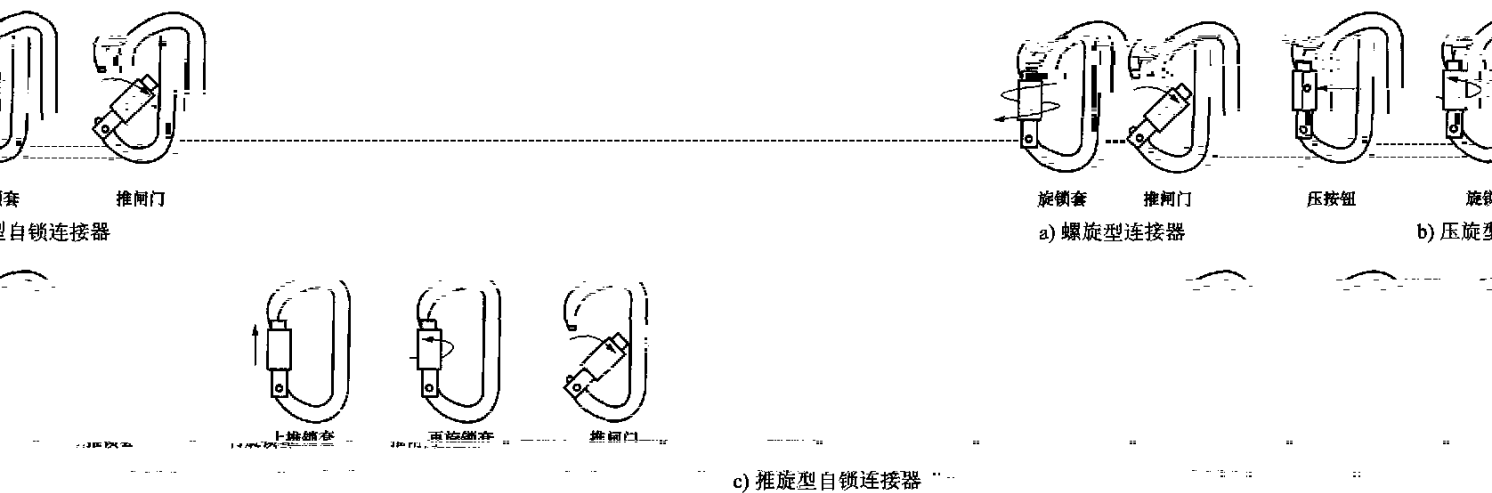
a) 对称型连接器

b) 非对称型连接器

1—扣体；2—闸门；3—锁套

图 3 连接器结构示意图

4.3.6.2 连接器应操作灵活，扣体钩舌和闸门的咬口应完整，两者不应偏斜，并有保险设置，连接器应经过两次及以上的手动操作才能开锁，如图 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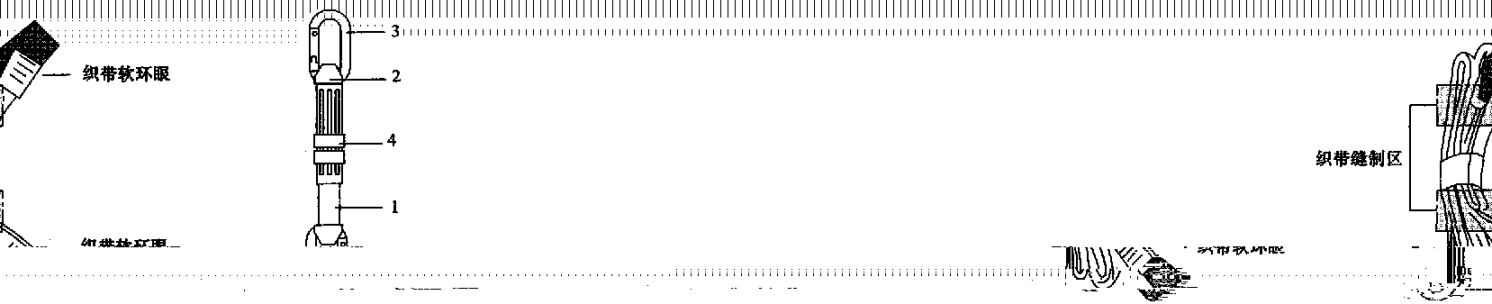


c) 推旋型自锁连接器

图 4 连接器开锁示意图

5 所示。

4.3.7 织带型缓冲器缝合的扁织带宜包裹热塑材料等保护套,其典型结构和主要部件示意图如图



1—扁织带; 2—织带保护套; 3—连接器; 4—织带缝合区

图5 织带型缓冲器典型结构和主要部件示意图

## 4.4 材料及工艺要求

## 4.4.1 基本要求

为6级及以上,热镀锌后的机械

4.4.1.1 防坠器所用绳钩性能等级应为6.8级及以上,绳钩性能等级应

性能应符合GB/T 3098.1、GB/T 3098.2、GB/T 3098.4的相关规定;不锈钢材料的机械性能应符合GB/T

符合GB 600、GB 6037规定的165Mn、70及60Si3Mn等

4.4.1.2 防坠器及附件所用绳钩的制造

材料。

铸等部件宜采用屈服强度不低于345MPa的材料,并符合GB/T

4.4.1.3 防坠器及附件所用各类轴、销

GB/T 1220的相关规定,应进行调质处理,硬度HRC 35~45。

699、GB/T 1591或

缓冲器所用编织绳或带应符合GB 6095的规定,使用锦纶、高强涤纶、蚕丝等材料。

4.4.1.4 连接绳、

防坠器的棘轮外,其余受力部件不应采用铸造方式制造。

4.4.1.5 除速差式

连接器的金属表面应进行防腐处理,防坠器内置的钢丝绳及各类紧固件应采取热镀锌的

4.4.1.6 防坠器及

能(含进行防老化处理),方法防腐(不锈钢绳及不锈钢紧固件除外);所有塑料件应具有良好的防老化性

4.4.3.2 导向轮等宜采用增强ABS塑料（丙烯腈—丁烯—苯乙烯）或 PBTP 塑料（聚对苯二甲酸丁二醇酯）等材料。

4.4.4 绳索式防坠器

壳体、连接环、连接板、卡钳板、拨片等部件宜采用屈服强度不低于 245MPa 的整锻或整轧材料，并符合 GB/T 699、GB/T 700、GB/T 1591 的相关规定，也可采用屈服强度不低于 245MPa 的锻铝材料，并符合 GB/T 3190 的相关规定。

锻或整轧材料，

并符合 GB/T 699、GB/T 700、GB/T 1591 的相关规定。

的相关规定。

锁套等部件宜采用屈服强度不低于 300MPa 的锻铝材料，并符合 GB/T 3190 的相关规

定；也可采用屈服强度不低于 300MPa 的材料，并符合 GB/T 700、GB/T 1591 的相关规定。连接器应采

用整锻方式制造。

4.5 性能

4.5.1 基本要求

4.5.1.1 防坠器及附件的使用寿命应符合下列规定：

4.5.1.2 防坠器及附件额定制动载荷为 120kg 且额定工作载荷为 100kg。

4.5.1.3 防坠器在不超过 15kN 的静载荷作用下保持 5min，应无肉眼可见的变形损坏，能正常安装或拆

卸；整体破断力应不小于 22kN。

4.5.1.4 防坠器在 (-35±2)℃ ~ (+50±2)℃ 范围内、干燥状态下，承受额定制动载荷坠落时，应

无损坏，且锁止距离不大于 0.6m；承受额定工作载荷坠落时，锁止距离不大于 0.4m。防坠器（导轨式

绳索式）在浸水及浸油状态下，承受额定制动载荷坠落时，应无损坏，且锁止距离不大于 0.7m；承受

额定工作载荷坠落时，锁止距离不大于 0.5m。

4.5.1.5 防坠器承受额定制动载荷坠落时，冲击力应小于 9kN，承受额定工作载荷坠落时，冲击力应小

于 6kN。

4.5.1.6 防坠器、连接器从 1m 高处自由坠落至水泥地面后，应不影响其性能，并能正常工作。

4.5.1.7 防坠器出厂到停止使用的有效年限为 4a，防坠器开始使用至应停止使用的有效年限为 2a。防坠器及附件经坠落、冲击动作后必须整体报废。

4.5.2 速差式防坠器

的钢丝绳（或合成纤维带）卸载或锁止卸载后，即能自动回缩，不应有卡绳（或卡带）现象。4.5.2.1 防坠器拉出钢丝绳（或合成纤维带）时，应无卡顿现象。经疲劳试验后，应无损伤。

4.5.2.2 防坠器应设置能识别是否发生过坠落、冲击动作的安全标识，如图 6 所示的下坠指示器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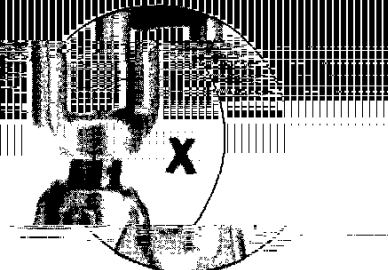


图 6 下坠指示器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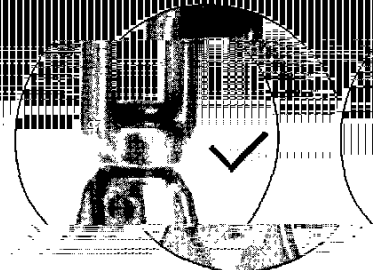


图 6 速差式防坠器示意图

操作才能将防坠器安装在导轨上（或从导轨上拆卸），且保证防坠器不能脱离导轨移动。

防坠器可在任何位置有效锁止而不下滑。经疲劳试验后，应无损伤。

4.5.3 整体式防坠器

4.5.3.1 应保证至少需要两个连续的水平接触点，防坠器与导轨之间配合紧密，且能沿导轨移动。

4.5.3.2 防坠器应能轻松沿导

4.5.4 绳索式防坠器

4.5.4.1 应保证至少需要两个连贯的手动操作才能将防坠器安装在绳索上（或从绳索上拆卸），且保证

防坠器与绳索正确配合需经专门培训人员操作，防坠器在绳索上应能轻松拆卸或安装，在任何位置有效防止误下漏绳，防坠器试验后不应有损伤。

4.5.5 连接绳

4.5.5.1 连接绳在不小于 15kN 的静载荷作用下保持

4.5.5.2 连接绳的整体被断力应不小于 22kN。

4.5.6 连接器

4.5.6.1 连接器在不小于 15kN 的静载荷作用下保持 5min，应无肉眼可见的变形损坏。

4.5.6.2 对称型连接器在闸门闭合状态下，长轴方向的破断力应不小于 20kN；短轴方向的破断力应不小于 15kN，在闸门开启状态下，长轴方向的破断力应不小于 7kN。

非对称型连接器在闸门闭合状态下，长轴方向的破断力应不小于 25kN；短轴方向的破断力应不小于 15kN，在闸门开启状态下，长轴方向的破断力应不小于 7kN。

4.5.7 织带型缓冲器

承受的静载荷不大于 2.5kN 时，外裹的塑料包、内部缝合部位不应开裂；承受的载荷达到 6.0kN 时，外裹的塑料包、缝制的扁织带应开裂，且断开扁织带的功能不应受大气的影响；缓冲器承受冲击试验后，外裹的塑料包、缝制的扁织带应开裂，但不应断裂。

织带型缓冲器承受的静载荷不大于 2.5kN 时，外裹的塑料包、内部缝合部位不应开裂；承受的载荷达到 6.0kN 时，外裹的塑料包、缝制的扁织带应开裂，且断开扁织带的功能不应受大气的影响；缓冲器承受冲击试验后，外裹的塑料包、缝制的扁织带应开裂，但不应断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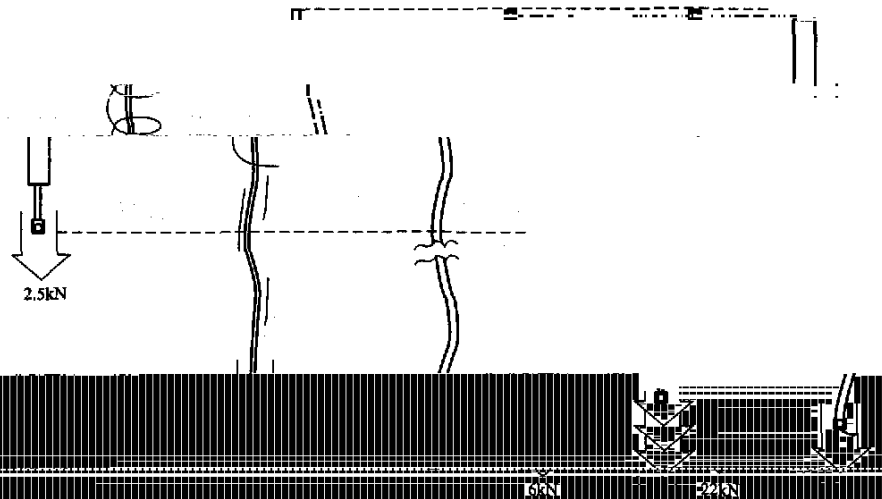


图 7 织带型缓冲器承载示意图

5 试验方法及验收规则

5.1 试验方法

5.2 型式试验

5.2.1 有下列情况下应对产品进行型式试验：

- a) 新产品投产前的定型鉴定；
- b) 产品的结构、材料或制造工艺有较大改变，影响到产品的性能时。

5.2.2 型式试验是对某型与规格防坠器及附件按规定的试验项目和试验条件所进行的试验，主要检验防坠器及附件整体的安全可靠性能。用于型式试验的防坠器及附件试样应

的同规格型号产品中随机抽取。

5.2.2 型式试验项目和试样数量按表1规定。

表1 型式试验项目和试样数量

序号	试验项目	试样名称				试样数量 (件)
		外观、组装	空载动作	静载荷	坠落	
10		√	√	√	√	√
3						
3		√	√	√	√	√
2						
2			√			
1		√				
各2 <sup>1)</sup>		√	√	√	√	√
各2						
1						

5.3 预防性试验

5.3.1 预防性试验是对新购入或已投入使用的防坠器及附件在常温下，按规定的试验项目、试验条件和试验周期所进行的定期试验。

5.3.2 预防性试验项目

观、组装或空载动作试验，则该试样不合格。

5.3.2.1 如试样不能通过外

过静载荷或坠落试验，则在同批防坠器中抽取原试样数量的两倍，重做静载

5.3.2.2 如有一套试样未通

，则该批防坠器仍可使用。如仍有一套试样不符合要求，则该批防坠器应全

荷或坠落试验，如符合要求

用。”

部停止使

预防性试验周期为 1a。

5.3.2.3

表2 预防性试验项目和试样数量

试验项目	试样名称/试验要求						试样数量 (件)
	速差式防坠器	导轨式防坠器	绳索式防坠器	连接绳	连接器	缓冲器	
观、组装	√	√	√	√	√	√	整批
空载动作	√	√	√				整批
	√	√	√	√	√	√	同批次总数的2%
	√	√	√	√	√	√	同批次总数的1%

注1：不足1件时按1件计。  
注2：静载荷试验不做破坏性试验。  
注3：坠落试验时使用额定工作载荷。

## 5.4 试验方法

### 5.4.1 外观、组装检验

防坠器及附件的外观质量应以抽检抽查为主，应符合4.5.2.1.1的规定。

### 5.4.2 空载动作试验

5.4.2.1 将速差式防坠器钢丝绳（或合成纤维带）在其全行程中任选5处，进行拉出、制动试验，防坠器应符合4.5.2.1的规定。

5.4.2.2 将导轨式防坠器在垂直导轨的1.2m范围内，连续5次进行移动（手提或推动）、制动试验，防坠器应符合4.5.3.2的规定。

5.4.2.3 将绳索式防坠器在垂直绳索的1.2m范围内，连续5次进行上下移动（手提或推动）、制动试验，防坠器应符合4.5.4.2的规定。

### 5.4.3 静载荷试验

不小于15kN的静载荷，保持5min，试样

5.4.3.1 将防坠器按工作状态安装，对防坠器沿垂直方向施加



b) 非对称型连接器

5.4.3.4 对织带型缓冲器进行整体静载荷考核试验，应符合4.5.7的规定。

### 5.4.4 坠落试验

5.4.4.1 速差式防坠器坠落试验，按GB/T 6096中的规定，将防坠器上部固定，下部悬挂人体模型（按额定制动载荷和额定工作载荷两类），试验时预拉出钢丝绳（或合成纤维带）0.8m并做零点标识，保证悬挂点到释放点水平距离小于300mm；自由坠落后，锁止距离应符合4.5.1.4的规定；试验布置图见图A.1。

按额定制动载荷和额定工作载荷两类，将防坠器安装在一根垂直的导轨架上，悬挂人体模型，试验时预拉出钢丝绳（或合成纤维带）0.8m并做零点标识，保证悬挂点到释放点水平距离小于300mm；自由坠落后，锁止距离应符合4.5.1.4的规定；试验布置图见图A.2。

按GB/T 6096中的规定，将防坠器安装在顶部固定的垂直绳索上，悬挂人体模型（按额定制动载荷和额定工作载荷两类），人体模型重心应高于防坠器中心0.5m、距地面3m以上，并在绳索上做零点标识，保证悬挂点到释放点水平距离小于300mm；自由坠落后，锁止距离应符合4.5.1.4的规定；试验布置图见图A.3。

### 5.4.5 冲击试验

5.4.5.1 速差式防坠器冲击试验，按GB/T 6096中的规定，将防坠器上部固定，下部悬挂人体模型

额定制动载荷和额定工作载荷两类), 试验时预拉出钢丝绳(或合成纤维带)0.8m, 保证悬挂点到释放

点水平距离小于300mm; 自由坠落后冲击力应符合4.5.1.5的规定; 试验布置图见图A.1。

4.5.1.5 冲击力应符合4.5.1.5的规定; 试验布置图见图A.2。

4.5.1.6 冲击力应符合4.5.1.5的规定; 试验布置图见图A.2。

按GB/T 6096中的规定, 将防坠器安装在上部固定的垂直绳索上, 悬

空工作载荷(两类), 人体模型重心应高于防坠器中心, 0.5m, 距地面 1m

见图A.3。

4 织带型缓冲器冲击试验, 按 GB/T 6096 中的规定, 取一长度不大于 1.2m 的安全绳, 一端连接

地面 5m 以上的固定点, 另一端与缓冲器上部软环眼连接, 将缓冲器下部软环眼悬挂人体模型(按

制动载荷), 人体模型重心应与安全绳固定点等高, 自由坠落后, 缓冲器应符合 4.5.7 的规定。

4.5.3.1 冲击力应符合4.5.1.5的规定; 试验布置图见图A.3。

器从距离水泥地面 1m 高处, 自由跌落后, 再进行空载动作试验。额定制动载荷坠

1、4.5.3.2、4.5.4.2、4.5.1.4、4.5.1.6 的规定。

各两套防坠器分别放置于-35℃、+50℃恒温箱中静置 24h, 从恒温箱取出后在 0.5h

内完成空载动作试验、坠落试验和冲击试验(额定工作载荷); 导轨式防坠器应符合 4.5.3.2、4.5.1.4、4.5.1.5

的规定; 导轨式防坠器应符合 4.5.3.2、4.5.1.4、4.5.1.5 的规定, 绳索式防坠器应符合 4.5.4.2、4.5.1.4、

4.5.1.5 的规定。

4.5.4.2 将同型号规格两套防坠器分别在浸水(浸入温度为 10℃~30℃的水中 1h)和浸油(浸入温度

为 10℃~30℃的柴油中 1h 后, 再静止挂沥 1h)状态下, 完成空载动作试验、坠落试验和冲击试验(额

定工作载荷), 导轨式防坠器应符合 4.5.3.2、4.5.1.4、4.5.1.5 的规定, 绳索式防坠器应符合 4.5.4.2、4.5.1.4、

4.5.1.5 的规定。

4.5.4.3 将同型号规格两套防坠器分别在浸水(浸入温度为 10℃~30℃的水中 1h)和浸油(浸入温度

为 10℃~30℃的柴油中 1h 后, 再静止挂沥 1h)状态下, 完成空载动作试验、坠落试验和冲击试验(额

定工作载荷), 导轨式防坠器应符合 4.5.3.2、4.5.1.4、4.5.1.5 的规定, 绳索式防坠器应符合 4.5.4.2、4.5.1.4、

4.5.1.5 的规定。

4.5.4.4 将同型号规格两套防坠器分别在浸水(浸入温度为 10℃~30℃的水中 1h)和浸油(浸入温度

为 10℃~30℃的柴油中 1h 后, 再静止挂沥 1h)状态下, 完成空载动作试验、坠落试验和冲击试验(额

定工作载荷), 导轨式防坠器应符合 4.5.3.2、4.5.1.4、4.5.1.5 的规定, 绳索式防坠器应符合 4.5.4.2、4.5.1.4、

4.5.1.5 的规定。

4.5.4.5 将同型号规格两套防坠器分别在浸水(浸入温度为 10℃~30℃的水中 1h)和浸油(浸入温度

为 10℃~30℃的柴油中 1h 后, 再静止挂沥 1h)状态下, 完成空载动作试验、坠落试验和冲击试验(额

定工作载荷), 导轨式防坠器应符合 4.5.3.2、4.5.1.4、4.5.1.5 的规定, 绳索式防坠器应符合 4.5.4.2、4.5.1.4、

4.5.1.5 的规定。

4.5.4.6 将同型号规格两套防坠器分别在浸水(浸入温度为 10℃~30℃的水中 1h)和浸油(浸入温度

为 10℃~30℃的柴油中 1h 后, 再静止挂沥 1h)状态下, 完成空载动作试验、坠落试验和冲击试验(额

定工作载荷), 导轨式防坠器应符合 4.5.3.2、4.5.1.4、4.5.1.5 的规定, 绳索式防坠器应符合 4.5.4.2、4.5.1.4、

4.5.1.5 的规定。

4.5.4.7 将同型号规格两套防坠器分别在浸水(浸入温度为 10℃~30℃的水中 1h)和浸油(浸入温度

为 10℃~30℃的柴油中 1h 后, 再静止挂沥 1h)状态下, 完成空载动作试验、坠落试验和冲击试验(额

定工作载荷), 导轨式防坠器应符合 4.5.3.2、4.5.1.4、4.5.1.5 的规定, 绳索式防坠器应符合 4.5.4.2、4.5.1.4、

4.5.1.5 的规定。

4.5.4.8 将同型号规格两套防坠器分别在浸水(浸入温度为 10℃~30℃的水中 1h)和浸油(浸入温度

为 10℃~30℃的柴油中 1h 后, 再静止挂沥 1h)状态下, 完成空载动作试验、坠落试验和冲击试验(额

定工作载荷), 导轨式防坠器应符合 4.5.3.2、4.5.1.4、4.5.1.5 的规定, 绳索式防坠器应符合 4.5.4.2、4.5.1.4、

4.5.1.5 的规定。

4.5.4.9 将同型号规格两套防坠器分别在浸水(浸入温度为 10℃~30℃的水中 1h)和浸油(浸入温度

为 10℃~30℃的柴油中 1h 后, 再静止挂沥 1h)状态下, 完成空载动作试验、坠落试验和冲击试验(额

定工作载荷), 导轨式防坠器应符合 4.5.3.2、4.5.1.4、4.5.1.5 的规定, 绳索式防坠器应符合 4.5.4.2、4.5.1.4、

4.5.1.5 的规定。

4.5.4.10 将同型号规格两套防坠器分别在浸水(浸入温度为 10℃~30℃的水中 1h)和浸油(浸入温度

5.5.3 制造厂和用户验收如有争议，应由双方认可的权威机构进行仲裁试验。

## 6 标志、包装及运输

### 6.1 标志

在防坠器及附件的明显位置应有清晰的永久性标志，其内容包括：

- a) 产品型号（含厂家生产批次或序号）；
- b) 安装方向；等级标识；
- c) 商标（或生产厂家名）；
- d) 生产日期。

### 6.2 包装

5. 产品说明书中应 每件防坠器及附件均应有合适的包装袋（盒），并附有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包括：

- a) 用户须知（或安全警告）。

- b) 产品型号；
- c) 使用方法；
- d) 检查程序、维护（或保养）方法及报废准则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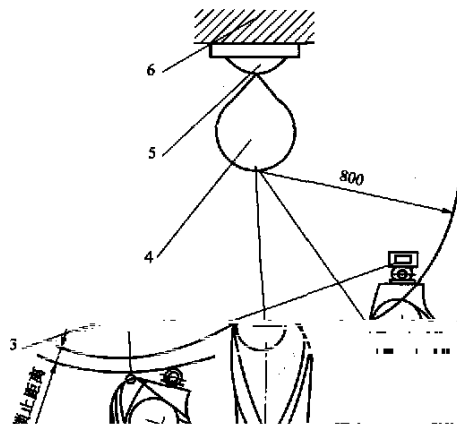
#### 运输

防坠器在运输中，应防止雨淋，勿接触腐蚀性物质。

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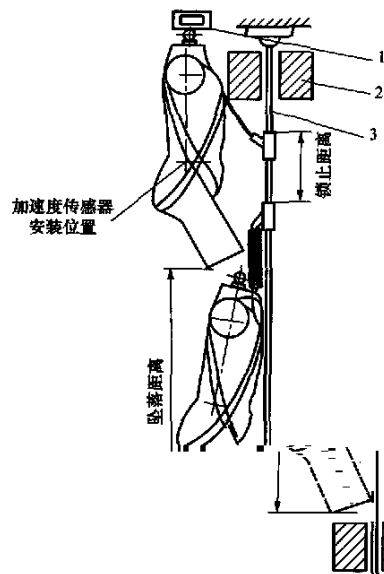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防坠器试验布置图

图 A.1~A.3 给出了防坠器试验布置图。



1—模拟人；2—安全带；3—悬吊机构；4—速差式防坠器；5—传感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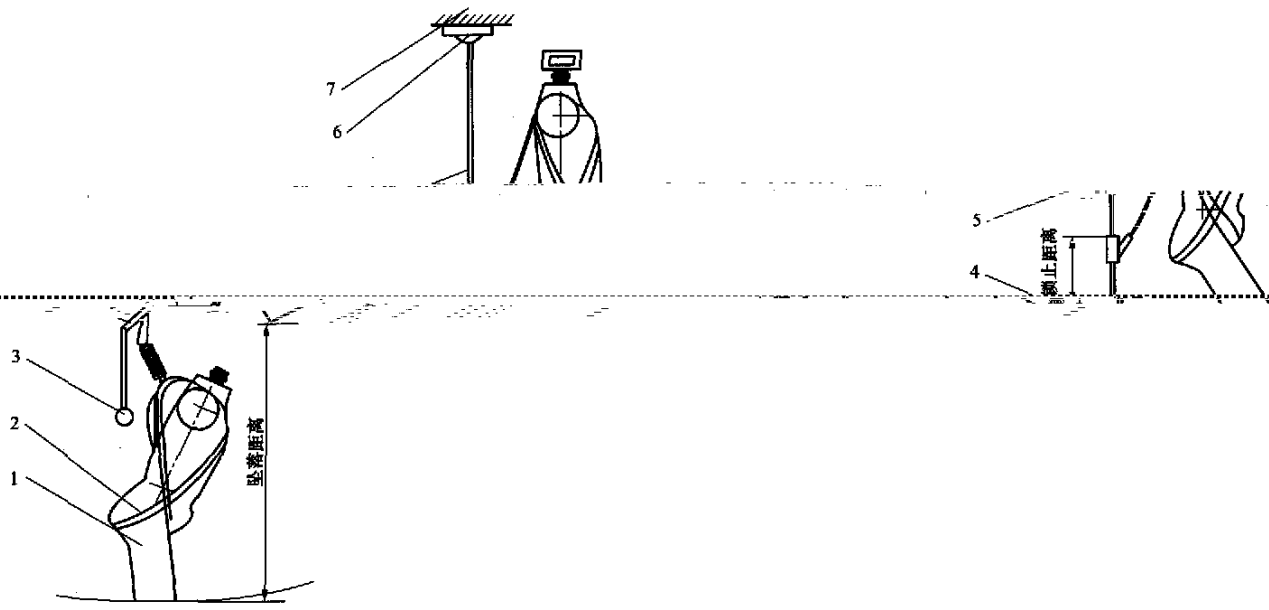
图 A.1 速差式防坠器试验布置图



1—悬吊机构；2—支点；3—导轨

图 A.2 导轨式防坠器试验布置图

III I I



1—模拟人；2—安全带；3—重锤；4—绳索式防坠器；5—绳索；6—传感器；7—测试台架

1—模拟人

图 A.3 绳索式防坠器试验布置图